

395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70151臺南市東區林森路一段418號
承辦人：邱燕玲
電話：(06)267-9751分機115
傳真：(06)260-3189
電子信箱：med19@tncghb.gov.tw

台南市東區林森路一段132號15樓之6

受文者：台南市牙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7月5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衛醫字第105010624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衛生福利部更新安全針具品項清單1份，該清單業於105年6月30日以衛部醫字第1051664108號公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衛生福利部105年6月30日衛部醫字第1051664108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安全針具品項清單請逕自本局網站 (<http://health.tainan.gov.tw/tnhealth/>) 下載，路徑：首頁>醫療資源>公文附件下載區>105年第一季安全針具清單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臺南市醫師公會、台南市診所協會、台南市牙醫師公會、台南市醫事檢驗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南縣醫事檢驗師公會、衛生福利部臺南醫院、仁村醫院、永和醫院、永川醫院、洪外科醫院、台南市郭綜合醫院、大安婦幼醫院、仁愛醫療社團法人仁愛醫院、台南市立醫院、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新樓醫療財團法人台南新樓醫院、奇美醫療財團法人奇美醫院台南分院、美德中醫醫院、陳澤彥婦產科醫院、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、志誠醫院、開元寺慈愛醫院、臺南市立安南醫院-委託中國醫藥大學興建經營、高雄榮民總醫院臺南分院、奇美醫療財團法人奇美醫院、永達醫療社團法人永達醫院、晉生醫療社團法人晉生慢性醫院、衛生福利部臺南醫院新化分院、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台南仁愛之家附設精神療養院、衛生福利部胸腔病院、衛生福利部嘉南療養院、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新樓醫療財團法人麻豆新樓醫院、新生醫院、奇美醫療財團法人佳里奇美醫院、信一骨科醫院、衛生福利部新營醫院、新興醫療社團法人新興醫院、營新醫院、佑昇醫院、奇美醫療財團法人柳營奇美醫院、宏科醫院、謝醫院、璟馨婦幼醫院、層林醫院、吉安醫院

副本：本局醫事科

105.7.13	收文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存查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彙辦
PO	擬辦
光	簽名

局長 林聖哲 差假
 副局長 林碧芬 代行